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ZJNMG-ZCFW-20250409)

一、中标人信息

【1】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中标人: 内蒙古易事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价格: 41.5万元

二、其他

1: 详见附件;

2: 公告发布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 新点电子交易平台 (蒙招专区) (<http://mengzhao.etrading.cn>);

三、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四、联系人

招标人: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12号城建大厦

联系人: 杨女士

电话: 0471-4617883

邮件: zjnmng150125@126.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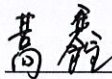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 中经国际招标集团 (内蒙古) 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兴业成大厦10楼

联系人: 高鑫、唐燕娇

电话: 0471-3468975

邮件: zjnmng150125@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 一、项目编号：ZJNMG-ZCFW-20250409
- 二、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 三、采购结果
- 合同包 1(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评审方法	是否价格扣除	中标（成交）金额	评审总得分
内蒙古易事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 15 号绿地腾飞大厦 F 座 926 室	综合评分法	否	415000.00 元	88.33

四、主要标的信息

- 合同包 1(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 服务类（内蒙古易事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采购标的	服务范围	质量要求	服务期	服务标准	金额（元）
1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	按时高效的完成采购人服务要求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415000.00

五、评审专家名单：梁**、张**、杨**（采购人代表）

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

1. 收费标准：① 中标金额×1.5%； ②低于 9000 元的按 9000 元收取，超出 9000

元的按①计算标准收取。本项目代理费以项目中标金额为计算依据向招标人收取。

2.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9000.00 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东街 12 号城建大厦

联系方式：杨女士 0471-46178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经国际招标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 5 号兴业成大厦 10 楼

联系方式：蒿鑫、唐燕娇 0471-34689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蒿鑫、唐燕娇

电话：0471-3468975

三次报价表

序号	分项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监督帮扶未整改项目完工整改	持续跟踪2023-2025年专项资金监督帮扶未整改项目完工整改(41个)	持续跟踪2023-2025年专项资金监督帮扶未整改项目完工整改(41个)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73800	73800	
2	未开工和新开工项目开展监督帮扶	按季度对2024-2026年专项资金未开工和新开工项目(美丽河湖项目除外)开展监督帮扶(约19个)	按季度对2024-2026年专项资金未开工和新开工项目(美丽河湖项目除外)开展监督帮扶(约19个)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247000	247000	
3	指导分局进行项目谋划	指导分局进行项目谋划,提供谋划建议,指导可研编制、绩效目标设定、入库材料准备等	指导分局进行项目谋划,提供谋划建议,指导可研编制、绩效目标设定、入库材料准备等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25000	25000	
4	初验和终验	辅助业务科室及局系统实施的项目进行初验和终验	辅助业务科室及局系统实施的项目进行初验和终验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11200	11200	
5	问题建立问题和整改台账	针对上级部门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指导项目单位开展整改工作,按时序完成销号任务。	针对上级部门监督检查、绩效评价等问题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指导项目单位开展整改工作,按时序完成销号任务。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25000	25000	
6	培训	开展专项资金培训,包括中央及自治区入库指南,中央及自治区资金使用规程,新开工项目资金管理合规性培训	开展专项资金培训,包括中央及自治区入库指南,中央及自治区资金使用规程,新开工项目资金管理合规性培训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13000	13000	
7	电子档案	跟踪帮扶项目形成电子档案	跟踪帮扶项目形成电子档案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完全响应委托方和磋商文件的要求	1	1	20000	20000	

八、其他资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内蒙古易事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参加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的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2026年专项资金监督管理综合技术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内蒙古易事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68人，营业收入为519.84万元，资产总额为550.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内蒙古易事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年5月8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